

律师翁磊  
中音协  
南京市殡仪馆  
曲作者罗浪

职业敏感让我觉得放哀乐也要交版权费  
以商场背景音乐收费标准为指导价  
我们买了正版碟,还要交费啊?  
与中音协签订过相关委托书



漫画 俞晓翔

# 殡仪馆放哀乐 也要交版权费?

**中**国音乐著作权协会(以下简称“中音协”)向卡拉OK、商场、宾馆等公共场所所收取音乐版权费,已经不新鲜了。没想到,最近中音协又盯上殡仪馆这块“大蛋糕”。

确切地说,中音协还不是第一个盯上殡仪馆的,第一个盯上它的是一个刚入行不久的律师,叫翁磊。今年9月,南京市殡仪馆的一个追悼会上,翁磊参加遗体告别仪式,《哀乐》刚刚响起,凭着职业敏感,脑子里闪过一个疑问:殡仪馆播放哀乐,是不是也该交版权费?参加完追悼会,翁磊立刻联系了中音协相关负责人。一个星期后,中音协决定要向殡仪馆收取音乐版权费。

快报记者 胡玉梅 项凤华

## 灵机的突然闪现

提出殡仪馆《哀乐》要交费的,是江苏省中祥律师事务所著作权部主任翁磊。今年4月,子承父业,他也开始当起了一个专门和版权打交道的律师。

“既然入了行,就要多学习,要赶紧上手,处处留意。”功夫不负有心人,一个偶然的机会,翁磊参加一个追悼会,等所有人都站好了,并向死者默哀三分钟时,殡仪馆和往常一样播放起了《哀乐》。殡仪馆播放《哀乐》再正常不过了,几乎没有会对《哀乐》产生联想。所有人都沉浸在巨大的悲痛中,但翁磊却心里起了怀疑:《哀乐》是不是受保护的音乐?殡仪馆用它来赚钱,应该要交费吧?

“虽然我才接触版权工作不久,但我的专业知识及敏感度告诉我,这个《哀乐》有问题。我在读小学的时候就知道,《哀乐》不是天生就有的,它是根据民歌《茉莉花》改编的,应该是《茉莉花》的节奏故意放慢了,同时改变一下原有乐器的搭配,就变得很悲伤了。”到单位以后,翁磊就开始上网查找资料,他发现《哀乐》的作者叫罗浪,这个曲子首次演奏是1945年在张家口悼念阵亡烈士的典礼上;1949年在天安门广场举行人民英雄纪念碑奠基仪式,中央批准正式作为国家葬礼乐曲。1953年斯大林逝世,《哀乐》第一次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放。

## 中音协的人也很吃惊

殡仪馆播放《哀乐》究竟要不要交费?罗浪有没有授权中音协代为收取背景音乐费?委托人还活着吗?带着一连串的问题,翁磊给

中音协的相关负责人打了电话,没想到对方非常吃惊。对方听了翁磊的电话,顿了片刻,似乎还没有反应过来,然后表示,殡仪馆放《哀乐》是送死者最后一程,这个也要收费吗!而后很快反应过来:“我们一直疏忽了这个地方,我来问问。”

一个星期以后,北京方面来电了,他们翻阅资料发现,早在几年前,罗浪就已经把所有的作曲作词打包,并且和中音协签订了相关委托书,作为受委托方他们应该向殡仪馆收取相关费用。而且,《哀乐》在中国各大小殡仪馆已经免费播放了50多年,是不是应该一起索赔回来?中音协的人表示,50多年了,一直没有人想起《哀乐》也要收费的。

“商场、宾馆的营业面积大,影响也很大,而殡葬系统,殡仪馆都比较分散,也不是很大。相比商场、宾馆而言,这个‘蛋糕’太散了,而且播放的音乐也很有限,都是有限的几首歌,并不像商场那样,几十、上百首歌曲轮流换。”翁磊告诉记者,他之所以这么做,并不是为了出名,也不是为了分背景音乐费的“蛋糕”,而是想让大家都提高对版权的认识。

## 有惊无险的取证经历

既然中音协表态了,要向殡仪馆收取《哀乐》的费用;首先要做就是取证。这时候小白(化名)出马了。虽然之前,他已经有了到商场、宾馆取证的经验,但在殡仪馆取证,还是头一遭。

“我感觉心理压力特别大,感觉自己很有风险。”为了取证,凌晨4点多,小白就起床了,辗转到南京市殡仪馆已经6点了。这时候

的殡仪馆已经到处充满了悲伤,他带了一个黑色录音笔。“黑色的比较隐蔽,不容易引起注意,如果录音笔很亮,就会引起别人的关注。”为了不引起怀疑,小白把录音笔藏在衣服的袖子里,甚至挂在上衣口袋里,或者和手机一起握在手里。

衣服的颜色也很重要。去殡仪馆的人,心情一般都不好,为了不引起注意,同时也是表示对死者的敬意,小白每次去都穿着黑衣服。“我去殡仪馆取证,去了无数次,每次都是6点去,8点多钟回来,因为这段时间里,播放《哀乐》最密集了。”在那样的一个场合里,小白也有忘记录音的时候,“那是一个教授的追悼会,现场的气氛,非常压抑和悲伤,亲人哭得都要昏过去了,我都忘记录音了。”

调查取证是有一定风险的,一旦被认出来,就会遭到报复。“说实话,我也是挺害怕的。尤其是《哀乐》都是在礼厅内播放的,有的礼厅并不大,如果被人发现我是去调查取证的,后果不堪设想。”为了不让怀疑的眼睛“跟踪”自己,小白会混在死者亲属队伍中,“如果是在小礼厅内,家属都排着队,我就混在亲属队伍最后一个。如果是在大礼厅内,人多混杂,我就随便一站,也没什么人注意。一般而言,我都是默哀之前进礼厅,和遗体告别之前赶紧出来,要不然,死者家属就会怀疑,这是哪里来的人,怎么混进来的?”

为了不引起怀疑,小白也是隔一个礼拜取证一次。“我是怕殡仪馆的工作人员认出我的脸。”11月16日,小白终于完成了调查取证的任务,在公证人员的陪同下,安全地完成了取证过程。

## 殡仪馆

### 买了正版碟,还要交费?

小白告诉记者,通过调查,他发现其实殡仪馆除了播放《哀乐》殡仪馆广场上的演奏乐队也会演奏《好人一生平安》之类的歌曲。南京市殡仪馆的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,除了播放《哀乐》外,有的死者生前会有遗言,说他最喜欢什么音乐,希望人生最后一程也能听到,所以,这个时候,家属会和殡仪馆协商,播放死者最喜欢

的音乐,那么殡仪馆也会播放一些《梁祝》《化蝶》等音乐。

对于突然到来的交费一说,南京市殡仪馆负责人惊讶之情溢于言表,“交费?我从来没听说过呀?我们买的这些哀乐的碟片,都是正版的呀,这里面不是已经有版权费了吗?”但翁磊表示,殡仪馆所买的是复制品的版权,并不是词曲作者本人的版权。

## 中音协

### 每年每平方米收费2元

小白曾经做过一次调查,有一天早晨就有40炉,也就是说应该播放40次《哀乐》。那么究竟该如何向殡仪馆收费呢?是按照播放次数收费?还是按照播放的时间收费?还是单纯以面积来收费呢?中音协在一个星期之内,给了翁磊答复,以商场背景音乐收费标准为指导价格,商场是以音乐的覆盖面积来算的,也就是2元每年每平方米的收费标准。

这个价格贵不贵?翁磊摇头,“不贵,对于殡仪馆而言是九牛一毛。殡

仪馆每一个项目都是收费的。”殡仪馆的一位相关负责人表示,一个死者进殡仪馆,走完人生最后一程最少的花费是790元:接运260元、礼厅告别100元、火化费270元,骨灰盒160元。不过,对于2元每年每平方米的收费标准,翁磊表示,这只是目前的指导价格。南京市作为试点城市,将来要在全国进行推广。如果南京的殡仪馆不合作,律师事务所就会把南京市殡葬管理处告上法庭。

## 疑问

### 谁来监管作者有没有拿到钱?

今年初,江苏的版权网站上突然冒出来35万元稿费无人认领的帖子,这些稿费都是书刊转载了作者的稿件,由于找不到作者而交到江苏省版权局的。为此,中音协江苏办事处负责人四处寻找作者本人,昨天中音协江苏办事处的李吾川告诉记者,通过艰难的寻找,已经找到了200多位作者,通过核对个人信息已经把钱汇给了作者本人。但是,一些作者一来并不知情,二来也不是很领情,还埋怨怎么这么晚了才寄过来?而且还有一部分稿费,至今还没有找到作者本人。

对于没有找到作者的稿费该怎么处理?一些作者根本不知道,怎么办?谁来监管作者有没有拿到钱呢?李吾川说,这笔稿费要找到作者为止。相对应的,对于音乐词曲的作者,中音协拿到钱后,会通知作者本人,到年底,在国家版权局的监督管理下,每年都会有一个审计。如果是地方,地方版权部门直接监督、管理音著协,包括财务制度也受版权部门的监管。“如果词曲作者本人,或者他的家人亲戚发现该拿的钱没拿到,也可以来找音著协,对音著协进行监督。”

## [算笔账]

### 如果50年前就收版权费 罗浪现在起码是千万富翁

假如,殡仪馆版权意识都非常强,那么罗浪该收到多少版权费了?记者粗略地算了一下,就拿南京市而言,13个告别礼厅,面积共约2000平方米左右。在南京六合、江浦等地区还有6家小一点的殡仪馆,这些全部加起来总面积差不多有5000平方米,按一个平方米一年收取2元钱计算,仅南京一年要收取的音乐版权费就有1万元。钱收上来以后,直接汇入中音协的账内,而后,中音协把收来的80%的费用交给罗浪本人。也就是说,光南京市罗浪一年就可以收到8000元版权费。如果是全国,一年几十万不是问题。

《哀乐》已经在全国范围内使用了50多年,如果每一年都要收回,那么罗浪起码是千万富翁。

## [资料链接]

### 罗浪



罗浪,原名罗南伟,当代出色的革命音乐家和指挥家。新中国军乐事业的主要奠基人。历任中央军委军乐团团长,中央广播乐团团长,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所军乐学校校长,中国文代会代表,中国音乐家协会理事,中华人民共和国开国大典,任大会乐团及联合军乐团总指挥、大典乐曲《国歌》等演奏指挥者。并曾任中共师党委副书记,阅兵指挥部党委委员,八一电影制片厂军教室主任、顾问等。1979年离休。副军级。罗浪自抗日战争、解放战争时期至今共创作歌曲、大合唱及歌剧歌曲等200余首,《哀乐》是他影响最广、最优秀的作品之一。



24小时读者热线  
**96060**

全国报业优秀呼叫中心 聆听百万读者心声

新闻爆料 投诉求助 报纸订阅  
广告咨询 便民服务

现代快报